

项目编号: ZXGJXM2024-ZC-CS001

铜川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
驻点研究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 铜川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 西安平达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签定日期: 2024 年 4 月 8 日

甲方：铜川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西安平达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铜川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驻点研究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XGJXM2024-ZC-CS001）的招标文件、招标结果和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铜川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驻点研究服务项目顺利实施，经甲、乙双方协商，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及其附件
6.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甲乙双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中后者解释为准。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三、合同内容

铜川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驻点研究服务项目，具体

项目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范围以上述书面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确认的其他相关书面文件载明的内容为准,如甲方在技术服务成果交付前增加、变更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则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未书面通知的视为未增加、变更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四、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 ¥1,910,000.00元, (大写): 壹佰玖拾壹万元整。

五、付款方式

(一) 项目分3次按比例付款; 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

1. 项目签订合同后, 2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5% (即预付款);
2. 项目投运实施6个月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5%;
3. 项目完成验收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0%。

(二) 财政拨款迟延的, 付款时间在约定基础上自动顺延为财政拨款到位五个工作日内。

(三) 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否则, 甲方的付款义务不发生, 且不得因此延误合同的履行。

(四) 甲方在乙方技术服务成果交付前增加、变更服务内容及要求, 如增加了乙方工作量及完成工作的难度, 乙方有权请求增加相应技术服务费, 技术服务成果交付时间相应顺延。增加技术服务费的金额, 由乙方提出请求后, 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六、项目实施期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地点：铜川市。

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应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线上1小时内做出及时响应，如甲方要求乙方到达指定地点提供服务的，4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如乙方无故未依约履行本条款的内容，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及费用等凭相关票据全部由乙方据实承担。

七、服务质量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服务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

2.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或最新者。

3. 甲方对服务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4.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甲方使用该服务或服务内容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需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责任，全部由乙方赔偿、承担，且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工作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

5. 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过错导致乙方对自身、甲方及其他

第三人造成的安全生产事故、人身损害、财产损害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因此承担责任的，可以向乙方追偿。

八、项目管理

1. 乙方要指定任书豪为全权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商务和技术。如人员有变更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等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项目每一阶段实施和验收均由其管理、配合，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后续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2. 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相关资料并指定专人协助乙方。

3. 因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延迟，乙方完成技术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相应顺延。如乙方书面催告甲方后，甲方仍延迟提供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导致乙方不能完成或部分服务内容不能完成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保密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及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接触或产生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发生任何有损于其保密性的事件，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措施，直至就此向甲方赔偿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按合同总金额10%计算，如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甲方仍有权向乙方主张权利。

十、验收方案

1. 服务应符合响应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或其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正式标准及甲方要求。

2. 由甲方组建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项目验收清单和标准、招标文件对项目的技术规定和要求、乙方的投标承诺情况、合同

明确约定的要求实施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日期以服务期满20个工作日限期起算。服务期内未实施完服务内容，甲方有权暂缓验收。

3. 服务达不到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按照甲方出具的书面修改意见及期限进行修正，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不予支付剩余费用，并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此外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承诺尊重乙方的劳动成果及乙方在其行业内的一般从业习惯，不会就乙方提交的方案成果提出超出行业内提供同类工作正常标准的要求，甲方不会在无正当理由的情况下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成果验收不得拒绝验收。

十一、售后服务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项目售后服务体系，确保项目正常运行。乙方在项目验收完成项目后一年内（12个月），应当继续提供无偿咨询服务、指导和建议等技术支持。甲方需要乙方提供相应服务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时间与方式提供服务。否则，按次返还甲方10%的服务费。

十二、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提出或由于甲方原因需要对项目进行修改或变更时，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因乙方自身原因3次及以上不能履行工作任务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当乙方未履行全部或部分合同义务，而又无正当理由，甲方可发出书面警告直至解除实施合同，同时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10%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乙方出现隐瞒篡改、弄虚作假

假、重大错误、恶意串通等严重违约情形，甲方立即解除合同，将乙方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并在信息平台上公布有关信息，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当在三十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因解除实施合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4. 乙方应承担服务内容的保密责任，不得利用本项目的有关资料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业务联系等。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除乙方应承担10%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

5. 合同解除后，乙方有权就其于本合同终止之日前对约定的业务服务项目所做的工作据实结算。

6. 本合同的变更或修改，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十三、分包与转让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十四、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五、违约条款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该合同不符合合同任何一项约定，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且在乙方改正之前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合同款项。

2.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继续赔偿。

3.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保质保量交付其服务工作内容，每迟交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若出现违约行为，每次应按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4.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本条第1款中的违约金外，乙方仍应按甲方要求继续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合同任何一项约定，甲方均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及违约金向乙方索赔。本合同中约定的违约金及实际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 本合同项下，乙方违约金或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 守约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合法权益所支出的相关费用等由违约方承担。

十六、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7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十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八、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甲方(盖章):铜川市生态环境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址:铜川市齐庆路东段

电话:0919-319809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陕西铜川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61001616308058000186

日期:2024年4月8日

乙方(盖章):西安平达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80号译创国际大厦2201室

电话:029-8845200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4609004655795

日期:2024年4月8日

附件 1:

项目采购内容需求

一、服务内容

围绕改善铜川市“十四五”期间空气质量的核心目标，通过引入专业驻场技术服务团队，加强数据分析、重点区域重点源监管、臭氧污染专项治理，强化机制保障和科技保障两手抓，多方位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能力，实现铜川市空气质量改善和提升。

本项目需组建一支专业的服务型团队，作为铜川市大气污染管控工作的参谋助手，负责承接生态环境局的重要工作，常态化坚持落实“75311”指挥调度机制。一方面，作为固定驻场负责数据日常监控分析，关注全市的指挥调度，并根据实际区域工作开展情况，强化关键时段的管控工作；定期以报告的形式将阶段性工作情况、发现问题、污染分析等重要信息总结归纳，形成传递机制；另一方面，作为外场工作人员，配合政府做企业的治理工程等日常需要检查监管的工作，同时，根据服务中需要利用的高科技监测溯源手段，结合现场情况提供走航、监测、分析等工作。详细工作模块主要有：

（一）精细化管控驻场服务

1、高值点位预警溯源服务。针对全市四个核心区（王益区，印台区，耀州区，新区）国控/省控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开展常态化数据监控值守，统筹应用现有的自动监测数据平台、颗粒物激光雷达组网、企业在线监测监控、走航监测等技术手段，分析研

判高值点位及异常污染源，开展污染源的精准溯源，提供现场指导服务。

2、空气质量分析服务。建立常态化报告分析推送机制，将每周（月）情况总结归纳，简要分析，形成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及排名情况、空气质量异常数据分析、污染过程分析、本月巡检问题及整改情况、下步重点控制污染源及管控措施建议等，报告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空气质量分析周报、分析月报、半年报、年报、专项分析报告、管控成效评估报告、重污染过程分析报告及其他各类空气质量分析报告。强化现状分析，在秋冬季期间针对每月的空气质量尤其是重污染过程强化区域形势和本地研判分析，上报省市。

3、会商研判材料编制。结合会商研判工作开展情况，每次会商前准备相关会议材料（空气质量预测预报情况、近期环境空气质量分析、突出问题分析、管控落实情况、管控成效评估、下一步管控建议等），并由技术团队项目经理参与主要技术工作汇报。

4、督查考核信息汇总。针对全市四个重点区域基于日常交办问题、走航监测情况、环境空气质量同比变化情况等信息，结合日常污染源暗访检查情况和通报情况，针对问题发现率、问题交办整改率、空气质量变化率等分片区、分类进行汇总，反馈管理部门，为管理部门开展考核提供依据。

5、总结管控模式和经验。技术团队结合空气质量预测预报结果，针对可能出现的轻微污染天气，针对不同首要污染物制定

相应的减排管控措施，提前发布强化/加严/应急管控条例，基于历史工作情况动态总结出有效管控条例措施，打造“铜川模式”。

6、重点区域“一站一策”。结合全市4个重点区域实际情况，针对重点区域内存在的突出问题分别开展“一对一”专项帮扶，集中人力和科技装备，从时间和空间多维度进行分析溯源，形成精细化管控方案。

（二）重点区域治理

1、重点区域日常巡查服务。对重点区域进行日常重点巡查，包括但不限于主要道路、建筑工地、企业、餐饮油烟、露天烧烤、垃圾焚烧等各类污染源进行调查取证，交办给相关部门及责任单位及时对污染事件进行处理，并开展复核督促完成整改。

2、重点区域污染源台账制定。针对全市4个重点区域，针对扬尘源、移动源、工业源、餐饮油烟源等几类重点污染源开展常态化巡查，并分区建立各重点区域微环境污染源台账。

3、重点涉气企业专项核查提升服务。针对铜川市重点涉气企业，结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聘请相关技术人员指导企业全链条、全环节查找问题，摸清源头，精准治污，帮扶企业加快问题整改，后续提升管控跟进服务，开展回头看抽查并提供“回头看整改情况”反馈管理部门。

4、重点行业绩效升级技术帮扶服务。针对铜川市重点涉气企业，选取重点企业协助提供绩效升级技术帮扶，通过现场核查、对标相关标准要求等，形成绩效升级技术文件。

5、重点污染源污染影响评估。结合铜川市本地重点工业企业的基本情况，搭建评估模型，定量模拟其污染排放在不同时段下的排放影响范围和程度。

（三）污染事件闭环管理服务

在现有的数据调度、污染事件交办机制的基础上，搭建污染事件闭环管理系统，针对目标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点位监测数据异常情况，自动生成报警事件并委派任务，建立发现-委派-溯源-核查-反馈的闭环管理的调度模式，加强污染源管理和污染事件处理。

（四）精细化预测预报服务

服务期间，结合铜川市实际情况，建立空气质量预测模型及应用，综合研判污染传输趋势，及时开展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对当前和未来的污染形势提出针对性的大气污染管控建议。

（五）臭氧污染防控能力提升

1、臭氧污染管控方案编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铜川市臭氧污染管控的技术方案，分类、分级施策，强化对NO_x和VOCs的协同管控，有效减少臭氧污染。

2、挥发性有机物（VOCs）走航监测服务。利用高时空分辨率走航监测车开展VOCs走航监测，进行区域VOCs污染画像，以摸清区域VOCs整体污染状况、污染分布、浓度水平，了解区域特征污染因子及其变化规律，快速发现和标记问题区域、问题点位，绘制区域VOCs污染整治作战地图，为下一步精准治污提供方向和

科学依据。累计走航监测不少于8天。

（六）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服务

利用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车，针对城区重点区域开展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工作，识别道路积尘高值路段，提供精准科学保扫方案，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切实改善道路扬尘污染。累计走航监测不少于8天。

（七）专家会服务

邀请资深行业专家，以研讨会的形式，就铜川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主要污染矛盾、突出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方向进行深入交流，推动解决制约铜川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的根源问题。专家会每年不少于2次。

附件 2:

项目服务要求清单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范围	备注
1	精细化管控驻 场服务	高值点位预警溯源服务	1 年	
2		空气质量分析服务	1 年	
3		会商研判材料编制服务	1 年	
4		督查考核信息汇总服务	1 年	
5		总结管控模式和经验	1 年	
6		重点区域“一站一策”	1 年	
7	重点区域治理 服务	重点区域日常巡查服务	1 年	
8		重点区域污染源台账制定	1 年	
9		重点区域涉气企业核查提 升	1 年	重点区域
10		重点行业绩效升级技术帮 扶	1 年	重点区域
11		重点污染源影响评估	1 年	重点区域
12	污染事件闭环 管理	污染事件闭环管理服务	1 套	
13	空气质量预测 预报	精细化空气质量预测预报 服务	1 年	
14	臭氧污染防控 能力提升服务	臭氧污染管控方案编制	1 套	
15		VOCs 走航监测服务	8 天	
16	道路积尘负荷 走航监测	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	8 天	
17	专家会服务	专家会服务	2 次	